

西南证券

关于四川永强机械施工股份有限公司摘牌整理期结束暨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西南证券作为四川永强机械施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公司摘牌整理期结束暨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否
2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公司摘牌整理期结束暨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四川永强机械施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四川永强机械施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4〕125 号）。由于四川永强未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截至复核期限届满日，公司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

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

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10 月 25 日起复牌，进入摘牌整理期，摘牌整理期为 10 个交易日，2024 年 11 月 7 日系摘牌整理期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摘牌整理期结束后，公司股票将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终止挂牌。

公司应在股票终止挂牌后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根据《关于完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制度的指导意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规定，如股票终止挂牌时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应当进入全国股转公司设立的摘牌证券非公开电子化转让服务专区转让，并履行非上市公司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义务；如股票未进入专区但后续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应遵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履行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有关义务；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累计超过 200 人，或者股东超过 200 人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应报中国证监会注册。

2、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由于公司未能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公司摘牌整理期结束暨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由主办券商代为披露。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股票将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终止挂牌。

三、主办券商提示

2024 年 11 月 7 日系摘牌整理期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摘牌整理期结束后，公司股票将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终止挂牌。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一）挂牌公司联系人：李光勤

联系方式：028-84433400

联系邮箱：27394032@qq.com

联系地址：成都市成华区成致路 6 号龙潭工业园区多元国际总部一号二十栋

（二）主办券商联系人：赵艺雯

联系电话：023-67727788

联系邮箱：zywen@swsc.com.cn

联系地址：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 32 号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并审慎作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终止四川永强机械施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4〕125 号）

西南证券

2024 年 11 月 7 日